

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（北京）有限公司的北京工商大学公务用车车辆租赁服务采购（第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北京工商大学公务用车车辆租赁服务采购（第二次），属于交通运输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天行健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0人，营业收入为24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天行健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9月17日

